

益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益发改行审〔2021〕491号

益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龙洲大桥南北引桥、青年西路沥青路面热 再生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

益阳市城市建设投资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：

你单位报来的《关于对<龙洲大桥南北引桥、青年西路沥青路
面热再生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>进行批复的请示》及相关附件收
悉。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根据《政府投资条例》《益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
一步加强重大项目决策和市本级政府投资项目管理的指导意见》
(益政办发〔2018〕16号)，原则同意实施龙洲大桥南北引桥、



青年西路沥青路面热再生项目（项目代码：2110-430900-04-02-808375）。

二、项目建设地点、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。建设地点：益阳市龙洲大桥、青年西路。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：龙洲大桥南北引桥沥青路面热再生工程，修复道路全长约 1593.534 米；青年西路沥青路面热再生工程，西起赫山北路，向东延伸至罗溪路，全长约 804.697 米，包括道路路面再生、排水设施维护、交通标线恢复以及路缘石等附属设施修复。

三、项目单位：益阳市城市建设投资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，负责本项目的筹资、建设和管理。

四、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：本项目估算总投资为 1310.53 万元。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。

五、本项目勘察、设计、施工、监理、重要设备及材料购置、安装等，达到招标限额以上的依法实行委托公开招标，请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委托相应的招标代理机构办理招标事宜。

六、请根据有关规定及本批复要求，严格按限额设计原则抓紧组织开展项目初步设计，并报相关部门审批项目建设总投资概算。

七、本项目建设工期 7 个月，请切实加强项目工期管理，确保项目按期按质竣工投用。如不能按期按质竣工投用，须在工期届满后 30 日内向我委做出书面说明，并提出整改措施。

八、根据国家和省有关规定，本项目不得搞任何形式集资或



摊派，不得违法违规举借债务，不得由施工单位垫资建设，严禁挪用各类专项资金。

九、根据有关规定，请你单位如实报送项目开工建设、建设进度、竣工投用等基本信息，其中项目开工前按季报送进展情况；项目开工后至竣工投用止，按月报送进展情况。我委将采取在线监测、现场核查等方式，加强对项目实施的事中、事后监管，依法处理有关违法违规行为。

十、本审批文件有效期为2年，自发布之日起计算，在审批文件有效期内未开工建设项目的，应在审批文件有效期届满两个月前向我委申请延期。项目在审批文件有效期内未开工建设也未申请延期的，或虽提出延期申请但未获批准的，本审批文件自动失效。

请据此开展相关工作，严格控制建设规模和标准，进一步优化细化建设方案，切实加强工程质量、安全和风险管理。

益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1年12月30日



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事项核准受理审核表

项目单位: 益阳市城市建设投资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		负责人: 周笔剑 联系电话: 19958861866 联系人: 唐哲 联系电话: 15292080960				
项目名称: 龙洲大桥南北引桥、青年西路沥青路面热再生项目						
一、项目申请理由		投资总额(万元): 1310.53				
(一) 是否属于关系公共利益、公共安全的基础设施项目		是				
(二) 是否属于关系公共利益、公共安全的公用事业项目						
(三) 是否属于全部或者部分属于国有资金的项目及资金额度(万元)						
(四) 是否属于使用国家融资的项目及资金额度(万元)						
(五) 是否属于使用国际组织或者国外政府贷款、援助资金的项目及资金额度(万元)						
二、项目拟招标基本情况						
事 项	是否进行招标	招标范围	招标组织形式	招标方式	招标估算金额(万元)	备注
勘 察						
设 计						
土建工程	是	全部招标	委托招标	公开招标	1200	
安装工程						
监 理						
设备						
重要材料						
其他	否				110.53	
合 计					1310.53	
项目单位意见:  建设单位(盖章) 年 月 日			审核单位意见:  同 审核单位(盖章) 招标办 2017年12月29日			

备注: 此表一式两份, 项目单位和审核单位各存档一份。需填好电子版后再打印。

1310.53



扫描全能王 创建